臺南市安南區海佃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兒童課後照顧服務計畫暨同意書

一、依據：本市 101 年 8 月 23 日南市教小〈二〉字第 1010695410 號函。

二、活動內容：以多元活潑、加強家庭作業書寫為原則。

三、辦理對象：一、二年級學生，自由報名參加。

四、編班方式：每班以不超過 25 人為原則，唯 15 人以下不開班。

五、辦理時間：自 112 年 8 月 30 日（三）至 113 年 1 月 18 日（四）止

【扣除 9/29(五)中秋節放假、10/10(二)國慶連假、1/1(一)元旦放假】

六、實施日程表：

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
12：40-13：20		12：40-13：20	12：40-13：20	12：40-13：20
13：30-14：10		13：30-14：10	13：30-14：10	13：30-14：10
14：20-15：00		14：20-15：00	14：20-15：00	14：20-15：00
15：20-16：00		15：20-16：00	15：20-16：00	15：20-16：00

七、費用計算公式：

教師鐘點費 260 元/節 × 實際上課總節數（○節）÷ 0.7（鐘點費所佔比例）÷ 學生人數（○人）＝○元

時間	每節收費	每日節數	上課總天數	上課總節數	每班人數	每學期每人收費
每週一、三、四、五 12：40 ～16：00	260	4	78	312	預估 15 人	約 7800 元

※註 1：以上收費公式以 15 人計算，實際收費則按實際上課人數計算。

※註 2：收費方式以全時段收費，不以節計算。上課時間為 12:40-16:00。

※註 3：參加課後班之學生本人具有**低收入戶**、**原住民**或**身心障礙**身分（具**證明文件**），**免費**。

※註 4：**中低收入戶**須自付 10%（例：費用為 8000 元，扣除教育局補助 3200 元，不足 4800 元的部分由學校教儲戶補助 90%，其餘須由參加者自行負擔 10%，約 480 元）

※註 5：待確定參加人數，計算完費用，於開學後再發下繳款單。

八、若報名人數超額，則依具下列身分優先錄取：低收入戶、原住民學生本人、身心障礙學生本人、中低收入戶，一般身分的學生則抽籤決定。

◎ 請有意參加者填妥同意書，於 112 年 8 月 26 日(六)新生始業輔導時交給級任老師，112 年 8 月 30 日(三)開始上課。

同　　意　　書　　新生

茲同意學生（**即將**就讀 **一** 年____班____號　姓名：_____　性別：☐男　☐女

家中電話：_____、家長手機：_____）

參加貴校所舉辦之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兒童課後照顧服務

學生本人具備之身分別（請擇一勾選，未勾選者視同一般身分全費生）：

1. ☐一般身分→全額繳費，開學後確認參加人數及費用後，再發下繳費單。
2. ☐中低收入戶→自付 10%，開學後確認參加人數及費用後，再發下繳費單。
3. ☐低收入戶、☐原住民(學生身分)、☐身心障礙(學生本人) →免費

家長簽名：_____